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交投　　公告编号：2023－104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为 2023-102）。因工作人员疏忽，原公告中部分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缴纳注册资本金并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股权质押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缴纳注册资本金并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股权质押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股东大会通知全文详见附件《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公司对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时。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1 月 9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11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民航路 400 号云南城投大厦 A 座 2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缴纳注册资本金并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股权质押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持股 5%（不含 5%）以下的股东。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民航路 400 号云南城投大厦 A 座 2 楼。

邮政编码：650299

电话号码：0871-67279185；传真号码：0871-67125080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二）会议联系方式

1.会务联系人：邱阳洋、罩流丹。

2.联系电话：0871-67279185；传真号码：0871-67125080。

3.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和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00”；投票简称为：“交投投票”。

2.填报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1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出席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缴纳注册资本金并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股权质押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签字 / 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有效期：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授权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由委托人本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2.授权委托人对上述审议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弃权”，只能选其一。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交投　　公告编号：2023－103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散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经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为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经营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按照法院的一审判决，对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云投生态园林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公司”）进行解散，并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开展与重庆公司少数股东沟通协调、成立清算组等与解散重庆公司事项有关的具体工作。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 日、6 月 7 日、6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和《关于解散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 2023-029、2023-055 和 2023-061）。

二、进展情况

在开展相关工作中，因公司与重庆公司少数股东就清算工作有关事宜分歧较大，若继续采用自行清算方式，将难有实质性进展。据此，公司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申请，对重庆公司进行强制清算。经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同意公司对重庆公司进行强制清算的申请，并指定清算组开展清算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重庆公司近年来持续亏损，净资产已为负，解散重庆公司有利于公司降低管理成本，优化现有资源配置，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清算重庆公司，有助于解散工作的有序推进。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和决定书。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3-111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主持，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3-112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作为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3-114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成”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在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融资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9.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4.3 亿元的担保额度，公司子公司为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担保额度，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综合授信以及担保额度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失效。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 2023 年 8 月 4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芜湖鑫欣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新增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担保额度；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句容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提供不超过 9,000 万元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自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失效。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为支持控股子公司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协鑫”或“承租人”）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金租”）的融资租赁业务，与浙银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芜湖协鑫与浙银金租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的主债权为浙银金租依据其与芜湖协鑫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而享有的对承租人的全部债权，公司担保的租赁本金为人民币 7,300 万元。

上述担保在已经审议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25 日

3、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鸠兹大道 18 号

4、法定代表人：王佳军

5、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5,275.42	24,721.42
总负债	117,669.95	795.00
净资产	27,605.47	23,926.42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23,412.54	0.00
营业利润	-2,392.66	-7.70
净利润	-2,386.84	-7.70

（以上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71%股权

9、其他说明：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债权人：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人：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承租人：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担保物租赁本金人民币 7,300 万元。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逆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款项。

7、保证期间：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956,000 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275,12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1.97%。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芜湖协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70,76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1.37%。

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制的下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3-113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06,121,892.27	93.40%	9,411,507,815.83	9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26,843.83	122.30%	142,474,855.12	24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274,267.72	119.66%	123,853,758.20	16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15,456,842.62	1,59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05	120.83%	0.024	241.1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05	120.83%	0.024	24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	7.24%	6.12%	1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139,310,690.11	10,181,275,946.27	3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396,223,422.07	2,255,623,162.80	6.2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4,070.28	8,318,338.28	主要为处置子公司股权或资产产生的投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10,617.43	16,917,920.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5,379.35	-11,059,030.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1,408.31	-4,443,869.07	
合计	4,652,576.11	18,621,096.9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比期初增加 97.12%，主要系整体业务量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比期初增加 81.18%，主要系预付材料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

3、存货比期初增加 42.64%，系因产能增加所致；

4、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 211.46%，主要系新建电池片基地所致；

5、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比期初分别增加 52.51%、99.89%、191.53%及 69.46%，主要系随业务量上升、融资规模上升所致；

6、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比期初分别增加 56.50%和 50.07%，主要系整体业务量增加所致；

7、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比期初增加 104.48%和 144.09%，系本期收到客户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8、应交税费比期初增加 144.66%，系本期支付税金所致。

利润表项目：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和销售费用比去年同期分别增加 97.43%、92.45%、35.48%和 152.41%，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所致；

2、研发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60.58%，主要系本期组件和电池片基地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3、其他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 77.10%，系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所致；

4、投资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 87.07%，主要系去年同期权益法确认联营公司投资损失所致；

5、信用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减少 64.44%，主要系去年同期冲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致；

6、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加 16612.88%，系本期计提原材料和存货减值损失准备所致；

7、资产处置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 79.40%，主要系去年同期出售非流动资产所致；

8、所得税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 154.82%，主要系本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597.92%，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且收款情况良好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24.99%，主要系新增固定资产投入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86.46%，主要系本期取得筹资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9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9%	520,000,000	0	质押	520,000,000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7%	466,030,445	0	质押	466,030,304
营口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4%	429,141,700	0	质押	377,000,000
深圳前海东方创业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1%	293,000,000	0		
中建投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嘉兴嘉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50%	205,000,000	0		
合肥东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2%	153,153,846	0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128,310,965	0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1.04%	61,083,689	0		
海南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戈共赢尊享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53,048,0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45,488,887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0,000
协鑫集团有限公司	466,030,445	人民币普通股	466,030,445
营口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9,141,700	人民币普通股	429,141,700
深圳前海东方创业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9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3,000,000
中建投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嘉兴嘉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000,000
合肥东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153,846	人民币普通股	153,153,846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310,965	人民币普通股	128,310,965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61,083,689	人民币普通股	61,083,689
海南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戈共赢尊享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0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48,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5,488,887	人民币普通股	45,488,88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营口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海南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戈共赢尊享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3,048,000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579,9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485,700 万元（含本数），取消“晟颐新能源发展（徐州）有限公司年产 10GWh 智慧储能系统项目”，后期公司将根据战略规划使用自有资金投资该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由 159,900 万元调减为 145,700 万元。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二）变更董事及总经理

2023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增补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总经理变更的议案》，舒桦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舒桦先生将不在上市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股东单位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经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选举朱战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聘任蒋卫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三）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可转债融资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协鑫”）分别与山东绿色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山东绿色发展”）、厦门晨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晨舜”）签署《关于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可转债协议》（以下简称“《可转债协议》”），山东绿色发展、厦门晨舜将作为出资方分别向合肥协鑫提供 1.3 亿元、3 亿元的可转债资金支持，用于合肥协鑫大尺寸组件及高效电池片产线建设相关的资本性支出或流动资金补充。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32,488,192.00	2,553,041,503.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216,966.94	
应收账款	698,994,118.95	554,151,805.48
应收款项融资	263,709,101.09	493,230,780.95
预付款项	608,975,004.63	336,109,672.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14,969,848.77	584,479,705.08
其中：应收利息		1,378,125.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57,854,827.10	1,302,480,183.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441,620.00	1,441,62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0,180,071.11	194,395,392.13
流动资产合计	9,326,829,750.59	6,019,330,663.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09,814,924.99	1,530,617,136.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44,066.47	11,743,527.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29,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40,926,708.61	1,769,576,157.34
在建工程	596,644,523.25	191,563,760.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2,827,814.86	192,868,610.96
无形资产	129,182,738.61	125,366,296.30
开发支出		
商誉	17,727,438.68	17,727,438.68
长期待摊费用	65,296,794.62	63,277,99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461,332.85	152,028,222.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354,596.58	78,176,132.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12,480,939.52	4,161,945,282.60
资产总计	14,139,310,690.11	10,181,275,946.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96,179,336.25	1,308,914,122.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65,351,541.71	1,575,261,597.30
应付账款	2,503,024,235.86	1,667,940,697.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56,381,225.64	614,415,961.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4,989,458.16	147,775,260.25
应交税费	35,518,529.04	14,517,697.02
其他应付款	1,116,012,113.04	1,257,705,940.04
其中：应付利息	4,631,321.73	11,566,144.9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6,623,107.39	298,474,862.10
其他流动负债	144,693,759.84	59,277,769.09
流动负债合计	10,258,773,306.93	6,944,283,907.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07,094,321.12	71,038,056.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8,466,240.04	191,429,708.27
长期应付款	942,203,565.78	555,999,995.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4,380,461.08	114,380,461.08
递延收益	41,283,346.85	46,779,731.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0,442.31	1,697,823.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4,818,377.18	981,325,776.04
负债合计	11,743,591,684.11	7,925,609,683.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50,316,427.00	5,850,316,4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97,037,113.39	4,397,037,113.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83,211.65	3,757,807.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495,097.13	75,495,097.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28,508,427.10	-8,070,983,282.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6,223,422.07	2,255,623,162.80
少数股东权益	-504,416.07	43,099.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5,719,006.00	2,255,666,26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39,310,690.11	10,181,275,946.27

法定代表人：朱钰